

泮河入渭处，有一座桥，形似白鹭展翅，故名白鹭桥。

夏日午后，雨洗晴空，纤尘不染，蓝天倒映河面，仿佛给缓缓流动的河水盖上一层透明的蓝玻璃，两岸葱绿的树影落进去，玻璃便拓上斑驳青绿的花纹，阳光下熠熠生辉。白鹭扑棱着翅膀，倏一下飞上去，深一脚浅一脚地行走，青绿的影儿浮动起来，钢构的大桥似乎也跟着晃动了。

这座长232米的大桥，桥梁由三座V形墩预应力混凝土支撑，主梁南北两侧各设一个悬挑玻璃栈道观景平台，平台上方耸立着一架倒三角形的钢架，密布着钢绳，与玻璃栈道紧紧勾连，相互牵制，稳固桥面。桥上主道汽车穿行，步道游人如织。漫步玻璃栈道，或三三两两合影拍照，或独倚栏杆极目远眺，或背着手从东走到西丈量玻璃栈道的长度，或低着头透过玻璃凝望泮河的水在脚底流过……

这水，见证过周文王在西岸营建丰京，将都城从岐周迁至丰京的英明；这水，见证过周武王在丰京建立镐京，绵延西周八百年基业的辉煌。《诗经·大雅·文王有声》篇载“既伐于崇，作邑于丰”“考卜维王，宅是镐京”；《诗经·大雅·灵台》篇有“经始灵台，经之营之。庶民攻之，不日成之。”丰京和镐京一起并称为“丰镐”，是西周王朝的都城，是历史上最早称为“京”的城市，也是中国最早期的城市，作为西周首都沿用近三百年。丰京是西周宗庙和园囿的所在地，镐京为周王居住和理政的中心。公元前11世纪，在这泮河的东西两岸，演绎出一部周王朝繁荣昌盛的奋斗史、发展史、兴盛史，给中华民族留下一笔丰厚的文化遗产。

我小心翼翼地踩着玻璃往前走，耳边的风声吹来采诗官手摇木铎采诗的铃声。他行走岸边，遥望天空，云影像百姓心头的诗情，到处飘飞。他跟着天上的云彩走，哪里有歌声就朝哪个方向跑。他多么希望采到更多的诗歌，用他的笔记录下来，献给周天子，让他听听百姓的心声，看看百姓的生活，体察百姓的疾苦。

河水流得不紧不慢，沉静得像暮年的老人。但一越过白鹭桥，开阔的河面就被石头垒起的



白鹭桥畔

□高凤香

堤坝挡住了，水冲下去，溅起一层细碎的白浪，像天空落下的一叠白云，被猛然击碎了。几条坝呈不规则的弧形排开，冲击下去的水花也就有了各式曲线之美，像舞蹈的少女，手拉着手欢快地在水里舞蹈。一行白鹭静静地立于石头之上，忽然一只飞起来，空中闪过一点白影，瞬间擦着水面，只一秒的停顿工夫，又飞起来。水花垂着翅膀洒落，像撒下一把细碎的银跌落水中，却又无声无息。

河的西岸，是茂密的芦苇。芦苇的北面几百米处，有踏起脚跟也看不见的渭河。这泮河从秦岭深处闯关夺隘、奔流而下，冲出泮峪口后，带着它收留的子孙孙，先向西，然后北流，到这里与渭河汇合，把一路奔波之苦倾诉给渭河。渭河抱着它，摇着它，哄着它，给它哼唱《蒹葭》的歌谣：蒹葭苍苍，白露为霜。所谓伊人，在水一方。溯洄从之，道阻且长。溯游从之，宛在水中央……

这是谁第一个唱出来的歌谣，这是谁赋予荻与芦以思念之殇，这是谁的思念流淌在采诗官的笔尖？又是谁把这悠远绵长的思念之歌唱给了渭河？

芦苇春天萌芽拔节，夏天逢着雨水茁壮生长，郁郁葱葱；秋天浮起一河雪白的芦花，冬天的风滤净水分，枯黄的秸秆被风折断，一节一节落进河水，腐烂成有机质，再滋养来年的芦苇。

2018年中秋节，我们一群参加培训的文学青年顺着河道走进芦苇荡。有人说，一直往前走，就能看到渭河。胆子的男同学在前面开路，几个女同学跟在后面。秋天的芦苇，被雨水浇灌，像十五六岁的青年，蹭蹭地长，个头

长高了，茎秆长粗了，结出长长的饱满的紫色穗子。芦叶也变得青苍，掐一枝下来，叶脉柔韧，稍不规则的弧形排开，冲击下去的水花也就有了各式曲线之美，像舞蹈的少女，手拉着手欢快地在水里舞蹈。一行白鹭静静地立于石头之上，忽然一只飞起来，空中闪过一点白影，瞬间擦着水面，只一秒的停顿工夫，又飞起来。水花垂着翅膀洒落，像撒下一把细碎的银跌落水中，却又无声无息。

那个年代，架起一座桥谈何容易，造起一艘船谈何容易？又哪里能架起这样一座钢构的白鹭桥，造起一艘穿梭桥下的坚固大桥？出行又怎能像现在这般乘坐高铁乘飞机转瞬相见？西咸新区成立后，昔日的河滩修成泮渭湿地公园，硬化的红色小径，再也不怕皮走。即使下雨天，也可以穿着皮鞋悠悠地散步。耸起的各式路灯，将夜晚的河堤照得通明，一个人行走沙滩，再也不会胆战心惊。这里一年四季都有花盛开，冬天满河岸的芦花，都是美不胜收的风景，徜徉其中，心嗅花香，神飞云外，逍遥自在，乐不思蜀。

离开白鹭桥，远远看去，整座桥就像一只展翅的白鹭，随着绿色的河流缓缓浮动。走得越远，它就浮动得越高。直到与云天相接，与耸起的高楼相接……

作者简介

高凤香，陕西省特级教师、正高级教师，中国作家协会会员，杨凌示范区文联副主席、作协主席，出版有《春耕记》《温一壶月光》《他说，寂寞》等书籍。

橘子是一颗心

□李汉荣

一瓣一瓣紧挨着，围绕一个芬芳的轴心，它们均匀地排列、旋转。那封闭的穹窿，是它们的工地，它们认真施工，它们仔细酝酿、构思和校正自己，让每一瓣都尽可能符合思念的质地和美学的尺寸，让每一瓣都是上好的建筑材料。它们认真镶嵌自己，把自己镶嵌在另一个自己和更多的自己旁边。

仿照太阳和星星的造型，它们修建一座圆形的建筑，一座梦的建筑。它们如此安静，不声不响，它们深藏不露，它们要在难免有些生硬、荒凉、危险、粗糙的宇宙里，另外建造一个柔软、多汁、温情、精致的宇宙。它们既是建筑师，也是建筑材料，也是建筑本身。

如此圆满和纯粹，如此安静和温润，这是我们能看到的和能想象的最好的圆形建筑了，这很可能优于佛经、圣经里所描述的任何天堂的最好的建筑了。

在这座建筑里，除了柔软、温情、甘露，除了爱的纤维、思念的经纬，再没有任何杂质，再没有任何杂味，再没有任何杂念。

这圆形的、梦的建筑，芬芳的建筑。这心形的建筑。不，它就是一颗心。除了这么好的橘子，我实在想象不出还有更好的橘子。就如同，除了诗经里的句子，我实在想象不出还有更好的句子。

永远的课间十分钟

□米丽宏

那时，我们的课间十分钟是由一口铁钟来宣告的。“当当当”，钟声又脆又亮，敲得人心里又甜又痒。当老师夹着课本一离开，教室里“哇呜”一声，一群“幼兽”蜂拥而出。淘气鬼总是冲在最前，一个“孙猴儿”蹦“大圣”似的朝我们做着鬼脸。大家各自飞奔，上完厕所还有七八分钟时间。世界是我们的喽！蓝天白云，阳光明媚，我们像蚂蚱一样蹦跶，像蛤蟆一样跳腾，自由自在地活动自己的肢体，把童音的分贝飙到极限。

不必背着双手规规矩矩盯着讲台，不用绞尽脑汁死记硬背课文公式，不必抓耳挠腮回答老师稀奇古怪的提问“文身儿像解了绳儿，无限轻松，无限自由。

我们很快三五组合进入游戏。男生们搬出自己一条腿，单脚蹦着冲上去“凿拐”；女生玩“木头人”，不许说话不许动；跳皮筋、踢毽子像跳舞；打陀螺、抓石子儿耍技巧；“老鹰老狼”要耍头脸灵活；“雄鸡翎扛大刀”要拼力气……“雄鸡翎扛大刀，你的兵马让俺挑，挑谁哩？挑三宝！”三宝闻声“唰”地蹿出队列，昂头闭眼秒变“异形”，赴汤蹈火般冲过去，奋

力一撞，冲决了对方紧拉的手，赢喽！她骄傲地带回一个俘虏。第二轮该我们叫阵，挑谁呀？挑珍珠！对面的珍珠也不含糊，报仇雪恨似的脖颈拧向一边，斜着肩头冲过来，小钢炮般的架势，冲击得我们一片凌乱。一员大将被她带走，平局了。第三局对方叫阵，挑的是我！我咬牙切齿拼出吃奶的劲儿蹿将出去，想破釜沉舟挽回损失……谁料冲到半途，“当当当”急行军般的钟声响起！唉，生不逢时。我只有顺势刹车转向，随着伙伴潮水般涌进教室。

游戏中，最热火的是冬天挤暖儿。那时天冷，教室又没玻璃窗，防风塑料布又总被调皮蛋划拉出几道缝儿，寒风呜呜鸣鸣的，冻得我们直哆嗦。下课铃一响，老师赶紧说：“出去挤暖儿吧。”我们窜出来，在暖暖的墙边排好队，最中间的同学是目标，左右使出全身力气往中间挤。矮墩墩的王老师站在前面，挥手帮我们喊“一二三，挤暖儿！”等王老师离开，我们就变成了：“挤，挤，挤香油，挤出把把蘸糖球。”个儿小、力气小的很快被挤出队伍，跑到队伍尾巴上继续。“嗨哟！嗨哟！糖球儿！糖球儿！”大家喊得震天响，个个热得满脑门子汗。实在累了，也就停了，贴着墙一起东看西看仰头看，渴盼天上云朵变成洁白雪花，漫天撒下来，撒下来。

女生最喜欢玩儿的是踢毽子、跳大绳。我们班身体最灵活的敏敏，踢毽子赛过跳芭蕾舞，不仅身形优美，还能踢出很多花样儿。她嘴里哼着“踢和，外拐，漂洋，过海”，八个字出口的同时，毽子已正踢四下，反踢四下。反踢时最美，她先打一个跳，脚从背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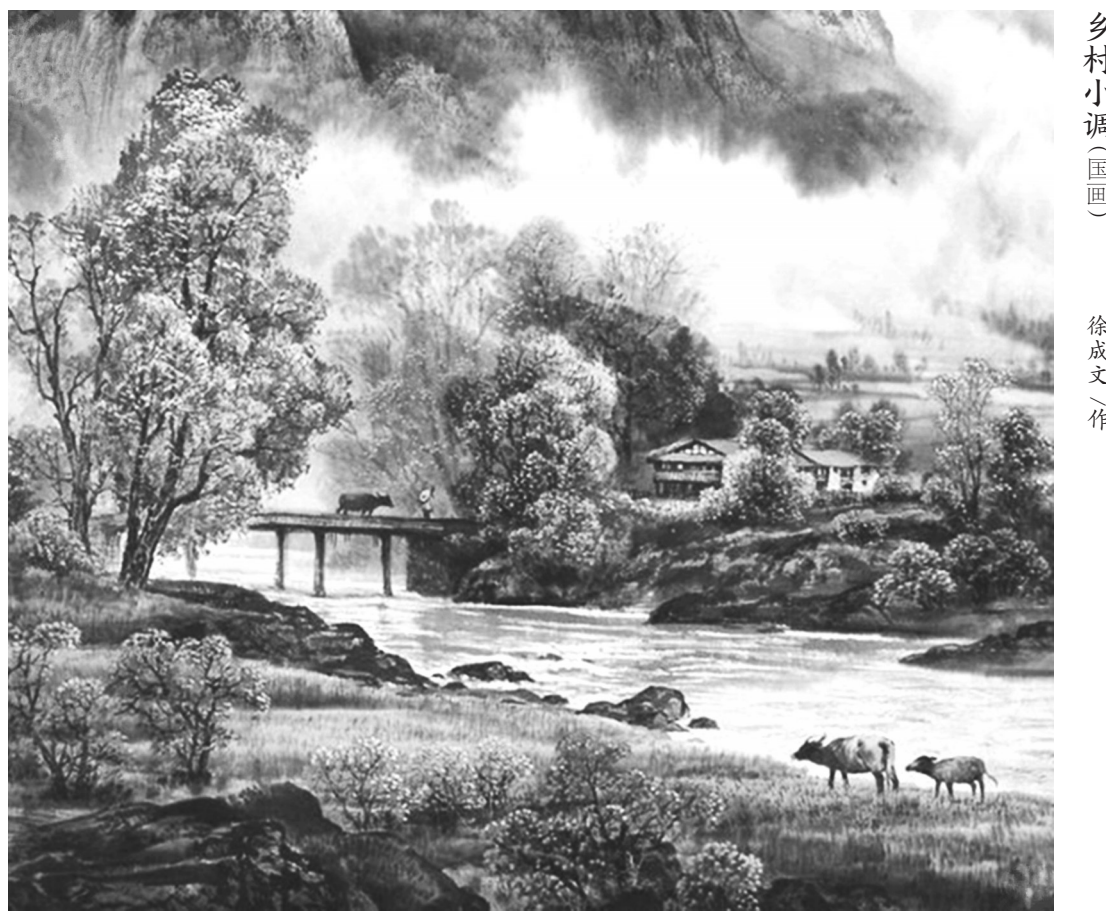
反弹起来，脚心稳稳接住毽子，又将它小鸟儿般磕向头顶。盘、拐、磕、蹦、脚尖儿、脚背、脚跟儿、脚心轮番出击，五花八门，毽花飞舞。

如果说踢毽子是独舞，跳大绳就是集体舞。秋天过完时，老师让我们带些玉米皮到学校，撕成条缕，编成长长的“辫子”，这样就可以跳大绳了：两人各执一端抡绳儿，其余人，一边一个，次第跑进悠忽起伏的绳儿影里。人陆续增多，花儿一样簇成一堆儿，但抡绳节奏不乱，脚下步调一致——单脚，双脚，翻花儿，双摇。大家在一道绳的加持下，身体起跳、小辫儿乱飞，热烈而蓬勃。

游戏中，打陀螺是最闲逸的一种。在鹅鸭般密集蠕动的校园里，男生们选一处僻静角落，拿出了陀螺和鞭子。鞭绳一道道缠上去，放置于地，倏然扯开，陀螺开始旋转。眼看陀螺上3个小红点，叠成了一个；渐渐转得慢了，小红点渐渐分离，变回了3个。这时甩上一鞭，一道劲风割破空气，陀螺又开始“滴滴溜”迅跑，红点儿又叠在了一起。

打陀螺的男生，在一旁将军般观望、审查着，伺机补上一两鞭，特威武，特帅气。有几回，我央求同班的老舍儿让我抽一把，他答应了。我接过柳枝做的鞭子，运了运气，一鞭抽去，啪的一记脆响，陀螺加速，顿时就有一种热血沸腾的快感。

光阴倏忽，转眼三十年。当我站在时间这头望向那头，游戏的课间，依旧给我热烈的触动。是啊，孩童的世界，本就应该有那种热气腾腾，全身心参与。那是天性的舒展，彻底的放飞，也是长人生中的缤纷念想。



乡村小调(国画)

徐成文作

揭“短”的颁奖词

□杜维民

“快来看，爷爷上电视啦——”手拿玩具的孙子，在客厅呼喊，引来全家人围观。

只见电视上在实况转播全市道德模范颁奖大会。台前排坐着身披红绶带的模范标兵。台上，聚光灯下，主持人笑吟吟地站在麦克风前宣读颁奖词。

他，是一位山村教师，现退休在家舍侍弄孙。他却经常干“出格”的事。一天，他牵着孙子的小手上街跟踪一位美女，美女走快点，他也快走点，美女走慢点，他也慢走点。美女转身大喊：“抓流氓。”他瞪着美女手中的甘蔗说：“我跟你身后捡垃圾。”

又一次，他带孙子上街游玩，在十字路口等绿灯时，把一位刚刚要横穿马路的女孩裙带扯断。女孩捂住差点走光的前胸，抬手给了他一巴掌，骂道：“老流氓。”他摸摸红枣般的老脸，瞪着委屈的目光对女孩说：“闯红灯危险。”他，还有更“出格”的事。退休前，他班上有一位女孩辍学嫁

人。他冲进婚礼现场，抢新娘子，要她回校读书。新郎官拦住他，说：“女孩已收了彩礼为父治病。走，可以，但彩礼必须退回。”

后来，他拿出自己的积蓄替女儿退赔了彩礼。不久，这位女孩又辍学进城打工，在镇上一家饭店洗碗、端盘子。他劝说女孩返校读书，女孩向他深深鞠了一躬，说：“老师，我家穷得叮当响。父亲是个药罐子，等钱抓药。”

他刻苦读书。

于是，他坚持每天晚上骑自行车往返二十多公里山路，为女孩补课，心里忐忑不安。一天，女孩在街上买菜碰到同学，得知老师深夜骑车回校摔断了腿。她哭了，哭得好伤心。为了不拖累老师，女孩决定返校读书。经过几年苦读，终于考取师范大学。

最近，他又做了一件“出格”的事。扔下宝贝孙子不管不顾，毅然回到当年教书的学校所在地

杜陂岭村，为游客义务讲解杜陂岭的故事。

杜陂岭是红色故土，这里山高林密，景色宜人。20世纪30年代初，红军医院设在杜陂岭。国民党调集重兵对红军开展第四次围剿，突袭杜陂岭。正在向山里转移的村民和红军伤病员被敌人追击，为了掩护村民转移，五名头缠绷带、脚绑夹板、手撑竹棍的红军伤病员结成一排，站在高高的杜陂岭上拦截追击的敌人，待气喘吁吁的敌人靠近，迅速拉响藏在衣袖里的手榴弹，与敌人同归于尽。后来，村民把红军的遗体掩埋在杜陂岭，种下杜陂花作为标记。如今，杜陂岭上那红艳艳的杜陂花，就是红军鲜血染红的。

下面，有请道德模范标兵、杜陂岭中学退休教师曹红根上台领奖。

只见一位身披红绶带、满头银发的老者站起来，转身向观众席鞠躬致意。这时，台下爆发出雷鸣般的掌声……